

关于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
的回复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出具的《关于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12005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已收悉。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盛新锂能”或“公司”）会同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或“中信证券”）、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或“大信会计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或“中伦律师”）对问询函提出的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落实。现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说明：

一、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报告中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的相同。

二、如无特别说明，本问询回复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本回复报告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问询函所列问题	黑体（加粗）
对问题的回答	宋体（不加粗）

问题 1. 本次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53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木绒锂矿采选尾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木绒锂矿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集团）拟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金额不低于 100,000.00 万元且不高于 200,000.00 万元，且发行完成后盛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

木绒锂矿项目建成后，自产锂精矿可直接供给公司锂盐生产基地，大幅提升锂资源自给率，减少进口锂精矿采购规模。公司已完成四川金川县业隆沟（奥伊诺）锂矿投产运营，具备川西高原高寒地区锂矿开采、选矿、环保治理全流程实操经验，熟悉川西锂矿地质条件、区域审批政策、高原施工运维难点。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尚未取得木绒锂矿项目相关土地。

项目达产年净利润 133,104 万元，内部收益率为 23.57%。公司核心产品为碳酸锂和氢氧化锂，近年来，碳酸锂产品价格出现了较大波动。发行人最近两年持续亏损，归母净利润分别为-62,158.07 万元和-88,807.95 万元。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木绒锂矿项目与四川金川县业隆沟（奥伊诺）锂矿实施环境的差别，川西高原高寒地区锂矿开采、选矿、环保治理的主要技术难点，上市公司是否具有实施木绒锂矿项目的人员及技术储备。（2）结合市场需求及行业供需情况、发行人锂精矿需求及来源情况、外采和自产成本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扩产情况等，说明项目建设必要性，是否存在产能消化风险。（3）最近两年持续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业绩变动趋势一致，并结合募投项目产品价格周期性波动情况，单位价格、成本等关键参数测算的具体依据，说明效益测算是否谨慎，以及行业周期性对募投项目效益的影响。（4）木绒锂矿项目土地办理最新进展，后续程序及预计取得时间，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5）盛屯集团认购资金来源，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6 号》第 6-9 条的相关规定，股份锁定安排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6）木绒锂矿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并结合预计转固时间、折旧摊销政策等，量化说明相关折旧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7）结合公司现有货币资金、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状况、经营规模及变动趋势、日常营运资金周转情况、未

来业务发展规划及流动资金需求等，测算说明本次募集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与合理性。（8）结合本次募投项目资本性支出与非资本性支出的构成情况，说明补充流动资金比例是否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9）结合最近一期末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情况，说明相关投资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并进一步说明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2）（3）（4）（6）涉及的相关风险。

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会计师核查（3）（6）-（9）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发行人律师核查（4）（5）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木绒锂矿项目与四川金川县业隆沟（奥伊诺）锂矿实施环境的差别，川西高原高寒地区锂矿开采、选矿、环保治理的主要技术难点，上市公司是否具有实施木绒锂矿项目的人员及技术储备

1、木绒锂矿项目与四川金川县业隆沟（奥伊诺）锂矿实施环境的差别

木绒锂矿与业隆沟锂矿均位于四川省川西锂矿带，同属伟晶岩型锂辉石矿床，但分属甲基卡成矿带与可尔因成矿带，在地理位置、海拔高程、地形地貌、开采方式和规模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实施环境维度对比如下：

维度	木绒锂矿(甘孜州雅江县)	业隆沟锂矿(阿坝州金川县)	差异分析
行政区划与矿带	矿区行政区划隶属四川省甘孜州雅江县木绒乡，位于雅江县城 17°方向，距雅江县城直线距离约 36km。属甲基卡成矿带西部外围区域	矿区位于四川省阿坝州金川县集沐乡，属可尔因成矿带。可尔因成矿带是川西伟晶岩型锂辉石成矿带的核心区域之一，与甘孜甲基卡成矿带并称川西两大锂矿基地。	两矿同属松潘—甘孜造山带内的伟晶岩型锂辉石成矿带，但分属甲基卡与可尔因两大成矿带，矿床成因、矿石类型相似
海拔范围	采矿权海拔标高范围 3350m~1848m，选矿厂海拔标高约 3200m，尾矿库区域海拔标高约 4200m	采矿权标高范围 4552m~3884m 露天采区矿体标高 4281m~4471m，地下采区矿体标高 3884~4254m，选矿厂海拔标高	木绒锂矿采矿区海拔较业隆沟采矿区低 1000-2000m，冬季

维度	木绒锂矿(甘孜州雅江县)	业隆沟锂矿(阿坝州金川县)	差异分析
		约 3600m, 尾矿库区域海拔标高约 4200m	封冻期更短、有效生产时间更长
地形地貌	矿区地处青藏高原东南隅、雅砻江东侧的高山深切区, 属四川盆地向川藏高原过渡带深切区高山区。地形坡度 40°~60°, 沟谷呈 V 字形地貌形态。地形非常陡峭, 坡度一般在 60°以上, 部分地段甚至为陡崖	矿区位于巴颜喀拉山脉东南段南缘与邛崃山脉北段西缘接壤的大雪山北部高—极高山区, 属冰川侵蚀, 构造剥蚀极深切地带。山高、谷深、坡陡、沟壑纵横、悬崖峭壁屡见不鲜。	两矿均为高山深切 V 型谷地貌, 场地条件均较为局促
矿体禀赋	厚大矿体、Li ₂ O 资源量 98.96 万吨, 是亚洲迄今探明规模最大的硬岩型单体锂矿, Li ₂ O 品位 1.62%, 为四川地区锂矿品位最高的矿山之一	矿体较薄, Li ₂ O 资源量 16.95 万吨, Li ₂ O 品位约 1.34%	木绒锂矿的资源量与品位显著占优
开采方式	地下开采, 原矿生产规模 300 万吨/年。	露天+地下开采, 原矿生产规模 40.5 万吨/年	木绒锂矿采用地下开采方式, 规模更大

如上表所示, 木绒锂矿较业隆沟锂矿海拔更低, 有效生产时间预计更长, 矿体更厚, 资源禀赋更优, 开采规模更大。

2、川西高原高寒地区锂矿开采、选矿、环保治理的主要技术难点

(1) 开采环节

技术难点	公司应对措施
高寒气候条件下有效施工工期短(冬季严寒封冻期长, 年度有效作业时间不足 300 天)	合理安排施工组织, 将关键工程集中于 5-11 月气温较好时段, 冬季以室内加工、设备安装、物资储备为主。
深切割地形条件下基建难度大(V 型谷地貌、坡度 60°以上, 工业广场、井巷、尾矿库选址难度大)	选矿厂、竖井及斜坡道工业场地依托地形阶梯布置, 尾矿库结合沟谷形态选择合适库址
地下涌水量大, 排水系统设	设计大流量、高扬程多级排水系统, 配置应急电源保障排

技术难点	公司应对措施
计复杂（区域断裂构造发育，地下水补给充沛，需配置大流量高扬程多级排水系统）	水可靠运行
高寒地区充填采矿防冻要求高（充填料浆低温下强度发展慢、输送管线易冻结，需专门保温加温）	尾矿温度高、水泥水化发热、井下水温度恒定，地表埋管冻管问题不存在；充填料浆浓度在 70%~72%，灰砂比为 1:4 时，充填体 28 天强度可以满足 3MPa 强度要求；当灰砂比为 1:6 时，充填体 28 天强度可以满足 2MPa 强度要求；当灰砂比为 1:8 时，充填体 28 天强度可以满足 0.6MPa 强度要求；
高海拔地区矿井通风与空气预热要求高（低气压导致柴油设备功率下降、人员作业效率降低，冬季进风需预热）	井下进风预热采用加热送风机组，加热后的空气与未经加热的空气混合，混合后空气温度在 2℃ 以上，进入井巷，保证井口不结冰，以维持生产的正常运行。

（2）选矿环节

技术难点	公司应对措施
低温环境下浮选效率显著下降（温度由 30℃ 降至 6℃ 时，锂辉石粗精矿 Li_2O 品位由 4.43% 降至 4.03%，回收率降低约 20%）	采用矿浆加温方案，蒸汽由锅炉房提供，保障浮选温度稳定在设计区间
高海拔低气压导致药剂挥发损耗增加（低气压加快浮选药剂挥发、缩短作用时间，低温降低药剂活性）	适当提高药剂用量并优化加药点；药剂储运和配制过程采取保温措施
伴生金属综合回收工艺复杂（矿石伴生钽、铌等稀有金属，需锂钽铌综合回收，工艺流程长）	设计的选矿工艺流程为：粗碎+半自磨+球磨+顽石破碎+预处理+双回路锂钽混合分支浮选+中矿再磨+锂钽磁重选分离+精矿脱水，确保对锂及钽铌伴生金属综合回收
伟晶岩嵌布粒度不均，磨矿分级精度要求高（矿物嵌布粒度粗细不均，磨矿分级与浮选粒度匹配要求高）	采用粗碎+半自磨+顽石破碎+球磨+两段闭路分级+控制筛分的碎磨流程，磨矿产品细度-0.074mm 占 70%~75%，确保浮选指标。

（3）环保环节

技术难点	公司应对措施
------	--------

技术难点	公司应对措施
高寒高海拔地区生态环境脆弱（高山草甸和灌丛为主，自然恢复周期长，高陡边坡水土保持与植被恢复难度大）	采取工程措施与生物措施相结合的综合治理方案，按“边开采、边治理、边恢复”原则推进生态修复
尾矿库选址与建设难度大（V型谷地形约束下，库容、防洪、坝体稳定性要求高，高地震烈度区坝体安全压力大）	初期坝与堆积坝稳定性、洪水工况下坝体安全为设计重点，结合沟谷形态选择合适坝址
废水回用与达标排放要求高（地处大江大河上游，环保要求严格，选矿与采矿废水需分质处理、循环利用）	选矿废水与采矿废水分质处理、循环利用，力争实现废水近零排放

3、上市公司是否具有实施木绒锂矿项目的人员及技术储备

（1）人员储备

公司已完成四川金川县业隆沟（奥伊诺）锂矿投产运营，建立了完整的矿山管理与技术团队，核心团队覆盖地质、测量、采矿、选矿、机电、安全、生产管理等关键岗位。公司已通过业隆沟锂矿的运营在高原高寒地区矿山基建、井下开采（通风、排水、充填）、选矿厂建设及生产、尾矿库建设及运营、安全环保等方面积累了一手工程经验，业隆沟锂矿已建立公司—车间—班组三级安全管理体系和安全环保部专职监督机制，形成了可复制的高原矿山运营组织模式。

综上，上市公司具有实施木绒锂矿项目的人员储备。

（2）技术储备

在高原锂矿开发关键技术方面，公司已通过业隆沟锂矿项目积累了：1）高海拔低温条件下的矿山建设和开采（海拔 4000m 以上）、以及选矿生产组织经验（选矿厂选址 3600m、年运行 270 天）；2）锂辉石浮选+铌钽伴生金属综合回收工艺；3）废水零排放、废渣综合利用的环保技术；4）高原矿山人员劳动组织与健康保障体系。上述技术与经验可直接为木绒锂矿项目提供借鉴和支撑。

综上，上市公司具有实施木绒锂矿项目的人员及技术储备。

(二) 结合市场需求及行业供需情况、发行人锂精矿需求及来源情况、外采和自产成本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扩产情况等,说明项目建设必要性,是否存在产能消化风险

1、市场需求及行业供需情况

(1) 锂资源市场需求情况

1) 需求总量快速增长, 双轮驱动格局确立

2025 年全球锂消费量约 167.8 万吨碳酸锂当量(以下简称“LCE”, 数据来源为 Mysteel 新能源报告), 根据有关研究机构的报告, 2026 年全球锂需求预计达 197-207 万吨 LCE, 同比增长约 20%, 首次突破 200 万吨 LCE 关口。需求结构中, 动力电池占比约 62%, 储能占比约 24%, 其他工业用途占 14%; 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合计占比已达 86%, 电池成为锂需求绝对核心。

2) 动力电池需求稳健增长

中国市场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持续走高, 2026 年 7 月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 156.1 万辆, 同比增长 23.7%, 渗透率达 60.4%; 1-7 月累计销量 900.7 万辆, 渗透率 51.2%。欧洲市场受 2035 年燃油车禁售驱动加速, 新兴市场(印度、东南亚等)渗透率均已跨过 5%爆发拐点, 商用车电动化提速。动力电池端预计以年均 10%-15%的增速贡献需求基本盘。

3) 储能成为第二增长曲线

2021-2025 年储能对锂需求增长约 10 倍, 根据有关研究机构的报告, 2026 年储能对碳酸锂需求预计超过 50 万吨 LCE, 未来十年复合年增长率预计超 20%。2026 年被视为储能爆发元年, 需求增速达 50%-75%, 成为锂需求的第二增长曲线。储能爆发的核心支撑包括: 新能源消纳刚性需求、磷酸铁锂电池经济性拐点显现、AI/数据中心备电新增场景。

4) 锂精矿需求传导顺畅

锂辉石精矿是生产碳酸锂、氢氧化锂的核心原料, 锂辉石路线约占国内碳酸锂产量的 53%。2026 年 7 月国内锂辉石碳酸锂产量 55,987 吨, 同比增长 24.9%;

1-7 月累计同比增长 58.5%，反映锂精矿需求保持旺盛。

（2）锂精矿行业供给情况

1）全球供给格局：四国主导+非洲崛起

2025 年全球锂矿产量国别分布为：澳大利亚 33%、智利 18%、中国 14%、阿根廷 10%、津巴布韦 8%。根据东吴证券的研究报告，2026 年全球锂资源供给量预计约 211-220 万吨 LCE，较 2025 年增长约 30%-35%，但受资源国政策、物流瓶颈及投产进度低于预期等因素影响，实际兑现度存在不确定性。

2）澳洲锂精矿为核心供给来源

澳大利亚是全球锂辉石精矿最主要产区。2026 年第二季度澳洲 7 大矿山氧化锂品位 6%的锂辉石精矿（以下简称“SC6”）产量合计约 104 万吨，同比增长 12.3%；销量约 105 万吨，环比增长 23.4%。2026-2027 年产能增量主要来自 Greenbushes (CGP3 重启爬坡)、Pilgangoora (Ngungaju 选厂复产)、Wodgina (Train3 投产)、Kathleen Valley（二期扩建）。机构预测 2026-2027 年澳洲锂供给量约 53.5/61.1 万吨 LCE，对应年增量 6/7.5 万吨 LCE。

3）其他地区供给多点释放

南美盐湖方面，智利 2026 年上半年锂资源出口约 21.59 万吨 LCE，同比增长 43%；阿根廷力拓项目进度超预期。非洲方面，紫金矿业刚果（金）Manono 锂矿 2026 年 5 月投产、7 月首次出口；津巴布韦锂矿到港量逐步回升，但 2027 年 1 月起锂精矿出口禁令存在不确定性。国内方面，2026 年 1-7 月锂辉石 LCE 产量累计同比增加 58.5%，盐湖 LCE 产量累计同比增加 61.5%。

4）供给端存在中长期约束

预计 2028 年-2030 年，锂资源供给端存在长期约束，一是资本开支断档，2023-2024 年锂价低迷导致行业资本开支大幅缩减，根据有关研究机构预测，预计 2027 年全球供给增速将从 2026 年的约 32%锐降至约 17%；二是资源国政策扰动加剧，津巴布韦出口禁令、南美资源民族主义抬头等限制供给弹性；三是产能释放周期长，从勘探到投产平均需 6-15 年。

（3）行业供需情况与价格走势

1) 供需格局从过剩走向紧平衡

全球锂市场正经历从供给过剩到紧平衡、再向结构性短缺演进的过程：2022–2025 年为供给过剩期，锂盐产品价格持续下跌；2026–2027 年进入紧平衡期，自 2025 年下半年起，锂盐产品价格自最低 5.8 万元/吨持续反弹，2026 年 5 月中旬最高至 20 万元/吨，截至 8 月末锂盐产品价格约为 16 万元/吨。国内方面，2026 年 7 月碳酸锂供需缺口约 2.3 万吨，下半年预计仍持续处于紧平衡状态。

2) 库存持续去化，支撑价格底部

截至 2026 年 8 月 20 日，SMM 国内碳酸锂周度库存报 8.6 万吨，环比减少 8.3%。全产业链库存已从 2022 年高位回落至约 1 个月用量水平，且下半年持续去库，为价格提供较强底部支撑。

3) 锂精矿价格中枢上移

当前(2026 年 8 月下旬)SMM 澳大利亚进口 SC6 锂精矿 CIF 报价 2,140–2,220 美元/吨，周内上涨约 2.5%。电池级碳酸锂现货价格约 15-16 万元/吨。价格自 2025 年 6 月 5.8 万元/吨的底部开启 V 型反转，2026 年 5 月冲高至约 20 万元/吨后阶段性回调。展望后市，多家机构预测 2026 年碳酸锂价格中枢为 12–18 万元/吨，对应锂精矿价格中枢约 1,800–2,500 美元/吨 SC6；随着全球锂盐需求量的持续快速增长，锂精矿的价格中枢有望持续上移。

2、发行人锂精矿需求及来源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锂精矿自产情况和自给率如下：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锂辉石自产数量（万吨）	14.66	29.98	28.60	17.34
自给率	34%	48%	50%	35%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发行人锂精矿约 30-50%来源于自有锂矿，其余均为外购或代工（客户提供锂精矿）。

3、发行人外采和自产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锂精矿外采价格参考锂精矿市场价格，2021 年以来，锂精矿市场价格走势区间如下：



数据来源：亚洲金属网

如上图所示，2021 年以来，锂精矿市场价格底部约为 600-800 美元/吨，长期高于 1,000 美元/吨，根据木绒锂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木绒锂矿投产后，锂精矿自产综合成本预计不超过 3,000 元/吨，大幅低于锂精矿外采价格。

4、同行业可比公司扩产情况

（1）头部企业扩产态势

天齐锂业格林布什锂辉石矿合计建成产能达 214 万吨/年锂精矿，化学级三号选矿厂于 2026 年 1 月投产；赣锋锂业 Mt Marion 锂矿升级后 6%高品位锂精矿年产能提升至 60 万吨，马里 Goulamina 项目一期 50.6 万吨/年锂精矿 2026 年计划满产运行。

（2）行业资本开支周期

2022-2024 年锂价低迷期间，全球锂资源资本开支大幅缩减，据东方证券测算，2024-2025 年全球锂资源产能增速仅 17.1%。2026 年锂价回升后，行业资本开支开始回暖，但锂矿开发周期较长，新增产能需 2027 年后才能逐步落地。某头部企业亦明确表示，上游矿企扩产意愿高度依赖锂价长期稳定性，当前多数扩

产计划仍较审慎。

综上，同行业产能扩张主要集中在资源禀赋优异、成本优势显著的头部企业，且释放节奏相对平缓，短期内不会导致供给严重过剩。拥有优质资源储备的企业通过扩产进一步巩固竞争优势，行业分化加剧。

5、木绒锂矿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木绒锂矿项目建设具备必要性，具体如下：一是提升资源自给率，保障供应链安全。公司现有锂盐产能 13.7 万吨/年，锂精矿长期存在较大外部采购需求。木绒锂矿达产后年产折碳酸锂当量约 7.5 万吨，公司锂资源自给率将大幅提升，有效降低对海外矿源的依赖，符合国家锂资源安全战略；二是资源禀赋优异，显著降本增效。木绒锂矿 Li_2O 资源量 98.96 万吨、平均品位 1.62%，为四川地区品位最高的矿山之一，投产后公司锂盐生产成本将大幅下降，增强周期抗风险能力。

6、募投项目产能消化不存在较大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消化不存在较大风险，主要依据如下：

（1）下游需求持续增长，市场空间广阔

全球新能源汽车和储能产业持续快速发展，锂需求中长期增长确定性强。2026 年全球锂需求预计约 197-207 万吨 LCE，根据瑞银预测，2030 年全球锂需求有望达到 340 万吨以上。木绒锂矿年产约 7.5 万吨 LCE 的规模，相对于全球数百万吨的市场需求而言占比有限，市场消化空间充足。

（2）公司自身锂盐产能可消化新增矿产品

公司现有锂盐产能 13.7 万吨/年，未来还将跟随行业快速发展适时扩大生产规模；木绒锂矿新增的约 7.5 万吨 LCE 锂精矿产品可以用于满足公司自身锂盐生产的原料需求，以公司当前锂盐产能和产量增长趋势来看，自身即可消化新增矿产品，产能消化的确定性较高。

（3）行业供需格局持续改善

全球锂市场正从供给过剩走向紧平衡，2026 年多家机构预测存在供需缺口。虽然 2027-2028 年新增产能将逐步释放，但需求端储能爆发和新能源车稳增将持

续拉动锂需求增长，行业整体供需有望维持紧平衡状态，为木绒锂矿产品销售提供良好的市场环境。

（4）资源禀赋优异，成本竞争力强

木绒锂矿平均品位 1.62%，为四川地区锂矿品位最高的矿山之一，且 300 万吨/年的大规模开发将带来显著的规模经济效益，预计生产成本处于行业较低水平。在锂价周期性波动中，低成本矿山具有更强的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即使在行业低谷期也能保持稳定生产和销售。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木绒锂矿采选尾工程项目与公司自身需求高度匹配，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必要举措，项目建设具备必要性，项目产能消化不存在较大风险。

（三）最近两年持续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业绩变动趋势一致，并结合募投项目产品价格周期性波动情况，单位价格、成本等关键参数测算的具体依据，说明效益测算是否谨慎，以及行业周期性对募投项目效益的影响

1、最近两年持续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公司持续亏损，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利润表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变动情况	2024 年度	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506,431.58	48,288.36	458,143.22	-336,970.55	795,113.77
营业成本	413,493.51	-33,549.36	447,042.87	-248,723.39	695,766.26
毛利总额	92,938.07	81,837.72	11,100.35	-88,247.16	99,347.51
毛利率	18.35%	增加 15.93 个百分点	2.42%	下降 10.07 个百分点	12.49%
管理费用	46,492.72	7,135.20	39,357.52	-5,585.38	44,942.90
财务费用	41,038.81	20,727.45	20,311.36	7,150.48	13,160.88
投资收益	-19,419.63	-33,249.81	13,830.19	-45,194.02	59,024.21

项目	2025 年度	变动情况	2024 年度	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18.96	-5,969.69	5,350.73	5,962.93	-612.20
资产减值损失	-54,237.79	-23,042.25	-31,195.54	-11,455.13	-19,740.41
营业利润	-87,541.44	-29,246.37	-58,295.07	-133,082.96	74,787.89
利润总额	-92,738.34	-33,340.91	-59,397.43	-135,430.12	76,032.69
净利润	-96,726.76	-33,341.29	-63,385.47	-132,654.59	69,269.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807.95	-26,649.88	-62,158.07	-132,381.70	70,223.63

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公司毛利总额分别为 11,100.35 万元和 92,938.0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62,158.07 万元和-88,807.95 万元，亏损原因具体如下：

1、2024 年度公司亏损，主要是 2024 年度锂精矿和锂盐产品价格较 2023 年度同期均出现大幅下降，2023 年至今锂精矿价格以及电池级碳酸锂价格走势如下：



数据来源：上海有色金属网

如上表所示，锂辉石精矿（原料）价格的变动滞后于锂盐（产品）价格的变动，且受原材料运输周期、产品生产周期及销售周期影响，公司前期采购的锂精矿价格较高，高价库存导致公司销售结转成本较高，加剧了当期的亏损，毛利和毛利率大幅下降；此外，2024 年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为 31,195.54 万元，

同比增长 58.03%，主要受报告期末锂盐产品价格下跌影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因此公司 2024 年业绩亏损具备合理性。

2、2025 年度，公司毛利总额为 92,938.07 万元，毛利率 18.35%，毛利率较 2024 年增加 15.93 个百分点，毛利和毛利率同比均有所回升，但仍亏损，主要原因如下：

（1）2025 年公司财务费用 41,038.81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20,727.45 万元，主要系 2025 年人民币汇率大幅升值，公司持有的境外人民币负债产生约 2.18 亿元汇兑亏损，较上年汇兑亏损增加 2.05 亿元；

（2）2025 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 54,237.79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23,042.25 万元，主要系 2025 年年底，公司闲置生产线、海外股权资产、盐湖项目固定资产等出现明确减值迹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等所致；

（3）2025 年公司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合计亏损 20,038.59 万元，2024 年同期为收益 19,180.92 万元，主要系 2025 年套期保值业务损失 1.68 亿元，而 2024 年套期保值业务实现 1.3 亿元的收益。

综上，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 2025 年度毛利率改善但仍产生较大亏损，最近两年持续亏损具备合理性。

2、同行业可比公司业绩变动趋势

（1）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趋势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锂盐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5 年度	变动情况	2024 年度	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赣锋锂业-锂系列产品	15.52	5.05	10.47	-2.06	12.53
天齐锂业-锂化合物及衍生品	28.59	-6.62	35.21	-38.64	73.85
雅化集团-锂产品	12.22	12.29	-0.07	-5.69	5.62

平均值	18.78	3.57	15.20	-15.46	30.67
平均值（剔除天齐锂业）	13.87	8.67	5.20	-3.88	9.08
盛新锂能-锂产品	18.35	15.51	2.84	-9.06	11.90

2024 年度，盛新锂能与可比公司锂盐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均呈现下降趋势，发行人毛利率与雅化集团、赣锋锂业等较为接近，大幅低于天齐锂业，主要是天齐锂业拥有的自有矿山规模体量大，资源禀赋高，开采成本低，安全垫较厚，毛利率较高；剔除天齐锂业后，发行人 2024 年度锂盐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平均值较为接近。

2025 年度，盛新锂能与可比公司锂盐毛利率平均值变动趋势一致，均为上升趋势，其中天齐锂业毛利率下降，主要是 2025 年碳酸锂均价低于 2024 年，其主要利润来源为自有矿山，成本较为固定，导致毛利率下降，可比公司 2025 年度锂盐业务平均毛利率（剔除天齐锂业后）为 13.87%，与发行人较为接近，具备合理性。

（2）同行业可比公司净利润趋势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度	变动金额	2024 年度	变动金额	2023 年度
赣锋锂业	12.63	38.93	-26.30	-72.05	45.75
天齐锂业	30.03	30.32	-0.29	-256.92	256.63
雅化集团	5.50	3.67	1.83	1.38	0.45
平均值	16.05	24.31	-8.25	-109.20	100.94
平均值（剔除天齐锂业）	9.07	21.30	-12.24	-35.34	23.10
盛新锂能	-9.67	-3.33	-6.34	-13.27	6.93

2024 年度，盛新锂能与可比公司净利润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呈现下降趋势，其中雅化集团净利润变动趋势与盛新锂能和可比公司整体情况不一致，主要是雅化集团除锂盐业务外存在较大规模的民爆业务，相关业务毛利率约为 30%-40%，每年贡献约 10-12 亿元毛利，剔除民爆业务后，其锂盐业务利润呈下降趋势。

2025 年度，公司净利润变动趋势与可比公司不一致，主要是可比公司投资收益等科目情况不同导致，赣锋锂业 2025 年扭亏为盈，主要是赣锋锂业 2025 年度确认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6.32 亿元，扣非净利润仍为负值-3.85 亿元；天齐锂业净利润上升，主要是其参股公司 SQM 2025 年度业绩同比大幅增长，确认的投资收益大幅增加。2025 年公司净利润下降，主要是投资收益、利息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上升，毛利已由 2024 年的 1.1 亿元上升至 2025 年的 9.3 亿元，呈现上升趋势。

综上所述，公司 2025 年度毛利已有所回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整体趋势一致，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主要是投资收益等科目导致，具备合理性。

3、募投项目产品价格周期性波动情况

2021 年以来，募投项目产品锂精矿的市场价格走势区间如下：



数据来源：亚洲金属网

如上图所示，2021 年以来，锂精矿市场价格经历了显著波动，各年主要走势区间如下：

2021 年：锂精矿价格从年初约 400 美元/吨快速上涨，至年底突破 2,500 美元/吨，涨幅超 5 倍，主要受新能源汽车需求爆发和供给短缺推动。

2022 年：锂精矿价格持续攀升，年中 Pilbara 锂精矿拍卖价一度超过 7000 美元/吨，创历史峰值。

2023 年：随着产能释放和产业链去库存，锂精矿价格大幅回落，年底跌至 1,000–1,200 美元/吨区间。

2024 年：锂精矿价格在低位震荡，多数时间运行于 700–1200 美元/吨，部分高成本矿山因亏损陆续减产或停产。

2025 年：锂精矿价格年中一度跌至 600 美元/吨左右，随后因需求回升和供给扰动反弹，年底回升至 1,400 美元/吨。

2026 年以来：锂精矿价格大部分时间维持在 2,000 美元/吨以上区间，市场呈现紧平衡状态，受中国江西和非洲供应风险等影响，价格底部支撑较强。

4、单位价格、成本等关键参数测算的具体依据

（1）单位价格

根据木绒锂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木绒锂矿项目预计锂精矿含税销售单价为 5,000 元/吨，品位为 5%，换算为 6%品位为 6,000 元/吨（含税），相关单价依据如下：（1）碳酸锂价格近年来走势波动较大，因此未采用常规的 3 年、5 年或者 8 年的历史均价进行取值，根据国际众多机构对碳酸锂的长期价格预测，名义长期价格约在 12-18 万元/吨，剔除通胀因素后的真实长期价格约 10-14 万元/吨；

（2）考虑冶炼环节的技术经济参数（冶炼回收指标、冶炼投资、冶炼加工完全成本、冶炼环节合理投资回报所对应的利润率等），基于审慎原则，5%品位锂精矿预测价格按 5,000 元/吨测算经济效益，换算为碳酸锂单价不超过 7 万元/吨，远低于市场预期单价，并已充分考虑行业周期性对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影响，预测价格较为谨慎。

（2）项目产量及营业收入

项目设计规模为 300 万吨（矿石量），最终产品为锂精矿（ Li_2O 品位 5.0%）、钽铌精矿（ Ta_2O_5 品位 6%、 Nb_2O_5 品位 13.5%）。达产年平均产出锂精矿 71.74 万吨，钽铌精矿 321 吨，达产年营业收入为 319,765.00 万元。

（3）成本及费用测算的具体依据

根据木绒锂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成本及费用测算的具体依据如下：

1) 辅助材料、燃料及动力

采矿、选矿及相关辅助作业消耗的材料、燃料及动力消耗根据工艺流程确定，价格主要参照获取的当地市场价格确定，部分根据内地价格考虑一定的运杂费用确定。

2) 定员及薪酬

项目达产后，全部定员 803 人，其中采矿车间 518 人，选矿车间 245 人（含公辅），管理部门 40 人。管理及技术岗位平均薪酬按 300,000 元/（人·年）考虑，生产操作岗位平均薪酬按 150,000 元/（人·年）考虑，达产年平均薪酬总额为 13,635 万元，折合单位人均薪酬水平为 169,801 元/（人·年）。

3) 资产折旧摊销

固定资产折旧，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按矿山服务年限 18 年考虑，不计残值；机械设备折旧年限 10 年，残值率 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按 10 年摊销。

4) 修理费

修理费根据固定资产原值的一定百分比计取，其中建筑工程 1%，机械设备 5%。

5) 电价

电价按 0.54 元/kWh（不含税）计，含税价为 0.61 元/kWh。

6) 柴油

柴油价格基于成都市场价格，考虑到现场运费确定，按 6.89 元/L（不含税）计，含税价为 7.79 元/L。

7) 矿业权出让收益

本项目产品为锂辉石精矿，生产运营期矿业权出让收益率为 1.4%。本项目成本估算时，矿业权出让收益支出计入管理费用。

8) 水土保持补偿费

水土保持补偿费标准按 0.3 元/m³ 计，根据逐年采出矿石量及废石量进行估算，计入管理费用。

9) 外包采矿设备租赁费

项目采矿设备拟由外部承包商负责，建设投资不计采矿设备投资。采矿成本估算时，基于采矿设备投资（考虑一定比例的其他费用和预备费用）考虑其折旧及维修费用，并在此基础上上浮 20%作为对承包商自带设备的补偿，计入采矿车间制造费用的其他费用。

10) 后期尾矿筑坝及闭库费用

项目生产运营的第 3 年～第 17 年，年投入 569 万元用于尾矿库后期筑坝；在生产期最后一年，投入 2,120 万元用于尾矿库闭库。后期尾矿筑坝及闭库费用计入选矿车间制造费用中的其他费用。

成本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总成本	单位矿石成本	单位精矿成本	占总成本比重
		(万元)	(元/吨)	(元/吨)	(%)
1	制造成本	97,813.00	326.04	1,363.42	77.11
1.1	地下采矿	55,080.00	183.60	767.77	43.42
1.2	选矿	42,732.00	142.44	595.65	33.69
2	管理费用	8,628.00	28.76	120.27	6.80
3	销售费用	19,186.00	63.95	267.43	15.12
4	财务费用	1,224.00	4.08	17.06	0.96
5	总成本费用	126,851.00	422.84	1,768.19	100.00
	折旧费	24,744.00	82.48	344.91	19.51
6	经营成本	99,403.00	331.34	1,385.58	78.36

基于以上假设，估算的项目达产年平均总成本费用为 126,851 万元，经营成本为 99,403 万元。项目达产年平均单位矿石总成本费用为 422.84 元/吨，单位矿石经营成本为 331.34 元/吨，单位锂精矿总成本费用为 1,768.19 元/吨，单位锂精矿经营成本为 1,385.58 元/吨，

（4）税金及附加

项目矿产资源税税率 4.5%，城建税税率 1%，教育附加费及地方教育附加费率分别为 3%和 2%。

水资源税按 0.09 元/m³ 计。

项目达产年平均税金及附加为 15,441 万元。

（5）净利润及内部收益率

本项目达产年税后净利润 133,104 万元，内部收益率为 23.57%。

综上所述，募投项目单位价格等参数测算已充分考虑行业周期性对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影响，具备谨慎性。

（四）木绒锂矿项目土地办理最新进展，后续程序及预计取得时间，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截至本问询回复出具之日，惠绒矿业就木绒锂矿项目土地已办理完成如下手续：

（1）四川省自然资源厅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出具《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5133252025XS0001578 号），确认本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

（2）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出具《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准予雅江县惠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雅江县木绒锂矿采选尾工程占用林地的行政许可决定》（林资许准（川）〔2026〕23 号），准予本项目占用甘孜藏族自治州雅江县林地 108.5603 公顷；

（3）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于 2026 年 7 月 27 日出具《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准予雅江县木绒锂矿采选尾工程项目使用草原的行政许可决定》（川林草许准〔2026〕166 号），准予本项目使用雅江县木绒乡木绒村、新卫村境内草原 42.4277 公顷；

（4）惠绒矿业与雅江县木绒乡木绒村股份经济联合社、雅江县木绒乡新卫村股份经济联合社、雅江县木绒乡沙学村股份经济联合社、雅江县木绒乡安桂村

股份经济联合社及雅江县木绒乡人民政府于 2026 年 7 月 3 日签署《集体土地使用权联营合作协议》，约定以集体土地使用权联营方式保障项目用地；

(5) 四川省人民政府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出具《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雅江县惠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雅江县木绒锂矿采选尾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川府土〔2026〕449 号)，同意将雅江县木绒乡木绒村，沙学村农用地 41.2574 公顷集体农用地、0.5922 公顷集体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同意将 124.0456 公顷国有农用地、2.4287 公顷国有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

根据雅江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26 年 9 月 1 日出具的《雅江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雅江县惠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雅江县木绒锂矿采选尾工程项目用地有关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说明》”)，木绒锂矿项目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及用途管制要求，用地计划指标已落实，农用地转用已经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尚需办理土地出让和供地手续，雅江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依法依规积极推进办理相关土地手续，预计于 2026 年 12 月底前办理完成不动产权证书。截至《说明》出具之日，本项目用地手续办理不存在重大障碍，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综上所述，木绒锂矿项目土地已经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将相关农用地、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尚需办理土地出让和供地手续，雅江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依法依规积极推进办理相关土地手续，预计于 2026 年 12 月底前办理完成不动产权证书，用地手续办理不存在重大障碍，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 盛屯集团认购资金来源，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6 号》第 6-9 条的相关规定，股份锁定安排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1、盛屯集团认购资金来源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第 6-9 条的相关规定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第 6-9 条的规定，对于董事会决议确定认购对象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人应当披露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是否为自有资金，是否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以及是否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

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认购对象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认购对象还应当就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中介机构相关人员违规持股及不当利益输送等情形作出承诺。

本次发行中，盛屯集团拟认购金额为不低于 100,000.00 万元（含本数）且不高于 200,000.00 万元（含本数）。根据盛屯集团出具的说明文件，盛屯集团拟根据其实际资产、经营及融资情况主要通过以下渠道筹措本次认购资金：

（1）厦门创益基金投资退出本金及收益。盛屯集团与盛新锂能、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厦门创益盛屯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规模 30 亿元，其中盛屯集团投资金额 10 亿元。该基金所投资项目自 2025 年 12 月起开始陆续退出，相关投资本金及收益将陆续回收，可作为本次认购资金的重要来源；

（2）自身经营性现金流入，盛屯集团除控股发行人外，还从事投资管理、人造板、磷酸铁锂及金属贸易等业务，202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63 亿元，2025 年末合并报表货币资金金额为 132.98 亿元，经营活动过程中的资金积累亦可为本次认购股份提供资金；

（3）银行贷款，盛屯集团可通过银行获取银行贷款作为本次认购资金来源的补充。

因此，盛屯集团具有多元化、可实现的资金筹措渠道，其本次认购资金并非依赖单一融资来源，现有资产规模、经营性现金流、投资项目退出资金及银行融资能力能够对本次认购资金筹措形成支持。

此外，针对本次认购资金来源，盛屯集团已出具《关于认购资金来源的承诺函》，明确承诺：本企业认购盛新锂能本次发行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合法合规的自有或自筹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认购资金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对外公开募集、以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进行融资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盛新锂能及其关联方（盛新锂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除盛新锂能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除外，下同）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不存在盛新锂能及其关联方直接或间接向本企业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本次认购资金不存在来源于股权质押的情况，

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受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代持情形，亦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争议纠纷。

因此，从资金来源的真实性及可实现性看，盛屯集团具有基金退出资金、银行融资及经营性现金流等多元化资金来源；从资金来源的合规性看，盛屯集团已通过专项承诺覆盖《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6号》第6-9条重点关注的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发行人或关联方资金、财务资助及利益输送等事项。盛屯集团本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相关安排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6号》第6-9条的规定。

2、盛屯集团股份锁定安排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根据盛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包括盛屯汇泽、盛屯益兴、厦门屯漭、姚娟英、盛屯贸易、姚雄杰、盛屯稀有材料、盛屯实业）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本次发行涉及盛屯集团的股份锁定安排主要如下：

1、对于盛屯集团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盛新锂能股份（包括锁定期内因盛新锂能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盛新锂能股份），自本次发行中盛新锂能向盛屯集团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如本次发行完成后，盛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盛新锂能股份比例较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上升，则盛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本次发行完成后18个月内不转让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盛新锂能股票（在盛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进行转让的除外）。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三）经上市公司股东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投资者承诺3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第七十四条规定：“在上市公司收购中，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的股份，在收购完成后18个月内不得转让。收购人在被收购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18个月的限制，但应当遵守本办法第六章的规定。”

经核查，盛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上述股份锁定承诺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1）根据本次发行预案及发行人与盛屯集团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本次发行完成后盛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30%，因此，盛屯集团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不会触发《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的要约收购义务。（2）盛屯集团已承诺，36 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发行人股份；此外，如本次发行完成后，盛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盛新锂能股份比例较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上升，则盛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本次发行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转让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盛新锂能股票（在盛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进行转让的除外），上述承诺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的规定。

综上所述，盛屯集团的股份锁定安排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六）木绒锂矿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并结合预计转固时间、折旧摊销政策等，量化说明相关折旧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1、木绒锂矿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2026 年 4 月 8 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出具了《四川省雅江县木绒锂矿项目采矿工程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书》，目前施工前的准备工作已基本完成。

2、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

（1）预计进度安排

木绒锂矿进度安排如下：

项目阶段	木绒锂矿进度计划安排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前期手续和方案设计																
土地手续办理																
采矿工程井建施工																
选矿工程建设																
尾矿库建设																
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验收正式投产																

(2) 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

根据木绒锂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资金预计使用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1	总投资	488,201	91,337	93,548	141,427	144,743	13,231	3,915
1.1	建设投资	451,158	90,232	90,232	135,348	135,348	-	-
1.2	建设期利息	19,896	1,105	3,316	6,079	9,395	-	-
1.3	流动资金	17,146	-	-	-	-	13,231	3,915

注：此处流动资金 17,146 万元为项目达产后所需流动资金，高于铺底流动资金的 5144 万元

3、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2026 年 7 月 13 日，发行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截至 2026 年 7 月 13 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27,053.92 万元，并已使用自有和自筹资金支付。发行人截至董事会前已投入的自有资金，将不会使用本次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入不存在置换董事会前已投入资金的情形。

4、结合预计转固时间、折旧摊销政策等，量化说明相关折旧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1) 预计转固时间

根据木绒锂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木绒锂矿采选尾工程项目前四年为集中建设期，之后逐步投产并开始转固，井巷工程、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随各系统建成验收后分批转入固定资产。采矿权作为无形资产已在收购时确认，投产后按产量法进行摊销。参考可研报告的 4 年基建期安排，预计 2030 年前后项目达到设计产能并完成主要资产转固。

(2) 折旧摊销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按矿山服务年限 18 年考虑，不计残

值；机械设备折旧年限 10 年，残值率 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按 10 年摊销。

（3）相关折旧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进行量化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1~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T+14
1、本次募投新增折旧摊销											
本次募投新增折旧摊销①（注 2）	-	51,784.35	66,870.58	66,870.58	66,870.58	66,870.58	66,870.58	66,870.58	66,870.58	66,870.58	66,870.58
2、对营业收入的影响											
现有营业收入②（注 3）	1,387,633.00	1,387,633.00	1,387,633.00	1,387,633.00	1,387,633.00	1,387,633.00	1,387,633.00	1,387,633.00	1,387,633.00	1,387,633.00	1,387,633.00
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收入③	-	185,767.00	310,273.00	310,273.00	320,894.00	331,277.00	330,706.00	327,855.00	321,310.00	318,995.00	319,391.00
现有及本次募投项目新增营业收入合计（④=②+③）	1,387,633.00	1,573,400.00	1,697,906.00	1,697,906.00	1,708,527.00	1,718,910.00	1,718,339.00	1,715,488.00	1,708,943.00	1,706,628.00	1,707,024.00
新增折旧摊销占预计营业收入的比例（⑤=①/④）	-	3.29%	3.94%	3.94%	3.91%	3.89%	3.89%	3.90%	3.91%	3.92%	3.92%
3、对净利润的影响											
现有净利润⑥（注 3）	205,850.00	205,850.00	205,850.00	205,850.00	205,850.00	205,850.00	205,850.00	205,850.00	205,850.00	205,850.00	205,850.00
募投项目新增净利润⑦	50,606.00	120,283.00	122,600.00	132,317.00	139,152.00	138,778.00	136,909.00	132,605.00	131,087.00	131,440.00	50,606.00
现有及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净利润合计（⑧=⑥+⑦）	256,456.00	326,133.00	328,450.00	338,167.00	345,002.00	344,628.00	342,759.00	338,455.00	336,937.00	337,290.00	256,456.00
新增折旧摊销占预计净利润的比例（⑨=①/⑧）	20.19%	20.50%	20.36%	19.77%	19.38%	19.40%	19.51%	19.76%	19.85%	19.83%	20.19%

注 1：T+1 至 T+4 为建设期，无营业收入和折旧，从 T+5 开始测算；

注 2：本次募投新增折旧摊销=募投项目可研报告中预测各年度折旧摊销+木绒矿合并层面无形资产采矿权摊销金额；

注 3：现有营业收入和现有净利润按 2026 年度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 Wind 机构一致预测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进行测算，并假设未来保持不变；

注 4: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不代表公司对 2026 年度及此后年度盈利预测及业绩情况的承诺, 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6 年及以后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 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 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根据上表数据，本次募投项目在完全达产（T+6 年）后，新增的折旧摊销占公司营业收入最高比例为 3.94%，占净利润最高比例为 20.36%，占比较低。

因此，按照上述测算，本次募投项目在建成投产后，公司收入、净利润预计将能够覆盖新增折旧摊销，新增折旧摊销费用预计不会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若市场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不能尽快达产或未能实现预期收益以消化新增的折旧及摊销费用，则公司存在因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而对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项目组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中进行风险提示：

“（十）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会导致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增加，并将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计提折旧等，在一定程度上将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若因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项目经营管理不善等原因导致募投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效益，则公司将面临因销售收入增长不能消化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而出现业绩下滑的风险。”

（七）结合公司现有货币资金、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状况、经营规模及变动趋势、日常营运资金周转情况、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及流动资金需求等，测算说明本次募集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1、上市公司可用资金余额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624,236.14 万元。

2、受限货币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中不能自由支配的受限资金余额为 330,005.26 万元，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3、资产负债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企业名称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赣锋锂业	55.12	54.23	52.80	42.95
天齐锂业	28.46	28.04	28.39	25.94
雅化集团	28.02	26.17	23.19	26.09
行业平均值	37.20	36.15	34.79	31.66
盛新锂能	58.84	48.36	43.31	36.0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建项目较多，资金需求有所增加，带动负债水平上升所致。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优化财务结构，增强盈利能力。

4、前次募集资金余额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5]第 2-00374 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均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

5、未来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和 2026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平均（注）
报告期营业收入	735,840.85	506,431.58	458,143.22	795,113.77	807,84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5,094.03	94,996.27	131,687.79	152,999.68	82,37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41%	18.76%	28.74%	19.24%	10.20%

注：按照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和 2026 年 1-6 月年化后进行平均

2023 年度至 2026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

比例分别为 19.24%、28.74%、18.76%和-3.41%，假设 2027 年度至 202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上一年度增长 10%，2026 年度收入为 2026 年 1-6 月年化后收入，即 2026 年度、2027 年度和 202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471,681.71 万元、1,618,849.88 万元和 1,780,734.87 万元，以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营业收入平均占比 10.20%计算，预计未来三年（2026 年至 2028 年）累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496,712.28 万元，扣除 2026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后为 521,806.31 万元。

6、最低资金保有量

公司需要持有一定的货币资金用于支付员工工资、支付供应商货款、缴纳各项税费等经营活动。上市公司持有一定金额的最低现金保有量主要目的是为了在极端情形下，依然能保障和满足上市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避免发生经营风险。

为保证公司稳定运营，公司通常预留满足未来 3 个月经营活动所需现金作为最低现金保有量。结合公司业务经营经验、现金收支等情况，以 2026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总额 739,573.89 万元为基础测算，公司最低现金保有量为 369,786.95 万元。

7、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未来三年上市公司可确定投资金额的资本性支出包括：

（1）发行人全资孙公司 Max Mind Investments(Zimbabwe)(Private)Limited 拟在津巴布韦投资建设年产 7.5 万吨硫酸锂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24,353 万美元，按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6.7：1（下同）折合人民币 163,165.10 万元；

（2）发行人全资孙公司 Chengxin Lithium (Nigeria)International Co., Ltd 拟在尼日利亚投资建设年产 7.5 万吨硫酸锂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23,279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55,969.30 万元。

综上所述，未来三年上市公司可确定投资金额的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163,165.10+155,969.30=319,134.40 万元。

8、预留偿还短期内到期的银行借款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合计为 1,472,659.33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短期负债余额为 849,183.85 万元，公司需预留足够资金偿还短期负债。短期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短期借款	714,910.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273.07
合计	849,183.85

注：剔除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未来三年支付长期负债的利息

在不考虑短期借款利息支出的情况下（已考虑偿还短期负债预留资金），公司还需要预留足够的资金支付长期负债的利息，以 2026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及 2026 年 1-6 月平均利息率测算，未来三年（2026 年 7 月-2028 年）公司还需支付长期负债所对应的利息 36,070.02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项目	计算公式	金额（万元）
2026 年 1-6 月利息费用	A	13,797.22
2025 年末和 2026 年 6 月末平均有息负债	B	1,145,916.28
2026 年 1-6 月平均利息率	$C=A/B*2$	2.41%
2026 年 6 月末长期借款余额	D	599,153.07
未来 3 年平均长期借款利息支出（按照 2026 年 1-6 月同等利息支出水平测算）	$E=C*D$	14,428.01
未来 3 年（2026 年 7 月-2028 年）合计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F=E*2.5$	36,070.02

综合考虑公司的可自由支配资金、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最低资金保有量、短期偿债压力、长期债务利息支出等进行测算，以 2026 年 6 月末为起算始点，未来 3 年内（即 2026 年-2028 年），经测算，公司的资金缺口为 758,138.01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项目	计算公式	金额
一、可自由支配资金合计	$A = (1) - (2) - (3) + (4)$	816,037.19
上市公司可用资金余额	(1)	624,236.14
受限货币资金	(2)	330,005.26
前次募集资金余额	(3)	-
未来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	521,806.31
二、资金需求合计	$B = (5) + (6) + (7) + (8)$	1,574,175.21
最低现金保有量	(5)	369,786.95
资本性支出计划	(6)	319,134.40
预留偿还短期内到期的银行借款	(7)	849,183.85
未来三年支付长期负债的利息	(8)	36,070.02
总体资金缺口	$C = B - A$	758,138.01

综上所述，根据测算，公司未来资金缺口为 758,138.01 万元，本次募投项目中补充流动资金为不超过 159,00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资金缺口，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优化财务结构，增强盈利能力。补充流动资金规模合理。

（八）结合本次募投项目资本性支出与非资本性支出的构成情况，说明补充流动资金比例是否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本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构成如下：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额 (万元)	是否为 资本性 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占募集资金 的比重
1	木绒锂矿采选尾工程项目	476,198.00		371,000.00	70.00%
1.1.1	建筑工程	223,129.00	是	371,000.00	70.00%
1.1.2	设备费	87,579.00	是		
1.1.3	安装费	46,716.00	是		
1.1.4	其它费用	45,396.00	是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额 (万元)	是否为 资本性 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占募集资金 的比重
1.1.5	建设期利息	19,896.00	是		
1.1	资本性支出小计	422,716.00		371,000.00	70.00%
1.2	预备费	48,338.00	否	-	-
1.3	铺底流动资金	5,144.00	否	-	-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9,000.00	否	159,000.00	30.00%
募投项目合计		635,198.00		530,000.00	100.00%

本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向中，资本性支出为 371,000.00 万元，非资本性支出为 159,000.00 万元，非资本性支出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30%，未超过 30%，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

（九）结合最近一期末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情况，说明相关投资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并进一步说明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

1、结合最近一期末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情况，说明相关投资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1）可能构成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

（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2) 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3)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

(4) 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

(5) 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6)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7) 公司应当结合前述情况，准确披露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2) 公司最近一期末财务性投资的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与财务性投资相关的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财务性投资金额	财务性投资金额占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24,236.1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12.73	-	-
应收款项融资	69,480.35	-	-
其他应收款	6,973.68	-	-
其他流动资产	63,050.09	-	-
长期应收款	-	-	-

项目	账面价值	财务性投资金额	财务性投资金额占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86,306.98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2.11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025.71	1,860.46	0.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12.96	-	-
合计	937,320.75	1,860.46	0.16%

公司最近一期末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1,860.46 万元，占公司归母净资产比例为 0.16%，不属于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且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的情况。

1) 货币资金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银行存款	250,308.01
库存现金	92.04
其他货币资金	373,836.09
合计	624,236.14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624,236.14 万元，其中银行存款 250,308.01 万元，库存现金 92.04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373,836.09 万元，不存在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12.73 万元，系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的可随时赎回的固定收益类产品，风险较小、收益波动性较低，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财务性投资范畴。公司购买的产品是在满足主营业务日常运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提高股东回报，在严格保证流动性与安全性的前提下购买的，持有周期短、收益稳定、

流动性强，不具有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特点，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 应收款项融资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69,480.35
合计	69,480.35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应收款项融资为 69,480.35 万元，为业务经营产生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 其他应收款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金额
股权转让款	16,234.23
押金、保证金	126.44
往来款	4,530.75
社保类	142.66
备用金	188.74
其他	367.24
账面余额合计	21,590.07
减：坏账准备	14,616.40
账面价值合计	6,973.68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21,590.07 万元，账面价值为 6,973.68 万元，主要内容包括往来款、股权转让款等。

①股权转让款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股权转让款主要为子公司盛泽国际向 Gator Capital Ltd 出售所持有的智利锂业全部股权的应收款项，智利锂业主要矿产资源项目均位于南美地区，其中主要资产为阿根廷萨尔塔省 Arizaro 盐湖的矿权，公司为保障资源供给，于 2022 年 1-4 月认购智利锂业非公开发行的股份；2022 年 11 月 3 日，公司接加拿大创新、科技和经济发展部的有关通知要求放弃该投资，后与 Gator Capital Ltd 达成股权转让协议。该股权投资系保障资源供给形成，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②押金保证金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押金保证金主要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所产生，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③往来款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中的往来款主要系：

A.拟收回的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意向金

公司与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8 日签订的投资合作协议约定，公司向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预付 1.25 亿元意向金参与众合股份重组，并拟取得马尔康金鑫矿业（其拥有四川省阿坝州马尔康县党坝乡锂辉石矿的采矿权及外围探矿权）少数股权，该款项原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后由于未成功参与重组，因此双方达成一致，由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返还该笔款项和一定费用，该款项自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其他应收款，截至 2026 年 6 月末，该款项余额为 2,101.18 万元，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B.拟退回的原料采购款

ELECTRAMIN DMCC 系一家总部位于迪拜的锂矿贸易商，系公司供应商之一，公司往期按照历史采购经验一般每次支付 1,500 万美金的预付款采购锂精矿，根据采购协议约定，若未能按照要求分批供货，需根据协议退还采购预付款，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因该公司未能按期供货，按照协议约定仍需退还约合人民币 510.85 万元货款，因此公司于期末将 510.85 万元由预付账款重分类为其他应收款，该往来款实质为应退回的原料采购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C.拟收回的 Mirrorplex Pty Ltd.公司的合作意向金

公司预付了矿业公司 Mirrorplex Zimbabwe Tenements 股权收购的意向款给 Mirrorplex Pty Ltd.公司，公司拟终止该收购，预计将收回相关意向金。截至 2026 年 6 月末，该款项余额为 817.31 万元，该投资系保障资源供给的股权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D.社保类、备用金、其他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中的社保类、备用金、其他金额较小，主要是公司为员工代扣的个人承担社保部分金额、为员工申请的用于差旅或日常工作的备用金、经营业务形成的杂费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待抵扣或待认证进项税额	59,919.59
预付税金及其他	3,130.50
合计	63,050.09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的账面金额为 63,050.09 万元，主要包括待抵扣或待认证进项税额、预付税金及其他，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 长期应收款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不存在长期应收款。

7)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主营业务	金额	投资时点
四川霆威新材	主业：矿产投资、锂矿采选	959.76	2022 年

项目	主营业务	金额	投资时点
料有限公司	与当地公司合作设立的用于覆盖地方锂资源业务机会的主体；该主体拥有四川绵竹锂矿石洗选项目；公司设立目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具有高度协同性，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NA CHENG LIMITED	主业：海外矿产投资 拥有位于非洲刚果（金）马诺诺地区的锂矿资产，是公司锂资源项目的重要布局，对锂盐业务将起到重要的资源保障，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具有高度协同性，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80,032.23	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非洲锂业香港有限公司	主业：安哥拉 Namibe 锂矿资源项目开发 与中矿资源合资成立，主要用于境外项目开发相关的合作；公司设立目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具有高度协同性，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187.04	2023 年
四川天盛时代新能源有限公司	主业：负责甲基卡锂辉石矿区 220kV 输变电项目的建设运营 公司 2025 年 10 月，通过并购雅江县惠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而间接持有其拥有的四川天盛时代新能源有限公司 33.33% 股权，该公司系与天齐锂业、宁德时代共同出资设立负责甲基卡锂辉石矿区 220kV 输变电项目的建设运营的公司	2,127.95	2025 年 10 月
合计		86,306.98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均为与公司主业存在协同关系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所处产业链具有密切关系，发行人投资上述公司旨在整合更多资源并发挥各方优势，开展业务合作和产业布局，不以获得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 422.11 万元，投资对象为 Atlas Lithium，Atlas Lithium 是一家在美国纳斯达克资本市场上上市的公司（纳斯达克股票代码：ATLX），成立于 2011 年，注册地美国内华达州，主营业务为矿产勘探

和开采，持有巴西阿特拉斯锂业（巴西）有限公司（ATLAS LÍTIO BRASIL LTDA，以下简称“巴西项目公司”）99.99%股权，巴西阿特拉斯持有巴西米纳斯吉拉斯州一个硬岩锂项目。该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所处产业链具有密切关系，发行人不以获得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拟长期持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主营业务	金额	投资时点
厦门昶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业：锂电池产业链投资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盛瑞矿业有限公司持有厦门昶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4.48%的股权。厦门昶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厦门创益盛屯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厦门创益系以投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优质企业为主要投资方向的产业基金，包括上游锂资源、锂电材料、中游电池及下游新能源整车等。公司参与投资该产业基金，充分借助国家级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项目资源和平台优势，发挥公司在上游锂资源领域的专业能力，强强联合，拓宽渠道，增强资金实力，为公司在上游锂资源的获取以及下游产业链的拓展和合作提供坚实的支持，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发行人持有厦门昶盛5亿元认缴出资额，厦门创益已投资企业包括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锂电池，公司客户）、西藏旭升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锂矿）、四川朗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电正极、公司客户）、四川朗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锂电正极、公司客户）、厦门海辰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锂电池、公司客户）、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锂电池），均系与发行人业务高度相关的锂电池产业链企业 上述投资均系围绕发行人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7,217.07	2021年-2022年

项目	主营业务	金额	投资时点
海南国城明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业：定向参与众和股份重整，以获取四川锂辉石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盛屯锂业有限公司与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并计划定向参与众和股份的重整，获取金鑫矿业的锂资源。金鑫矿业拥有四川省阿坝州马尔康县党坝乡锂辉石矿的采矿权及外围探矿权，根据四川省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出具的《四川省马尔康县党坝锂矿资源储量核实及补充详查报告》评审意见书（川评审[2013]045号），党坝乡锂辉石矿采矿权内合计矿石量为1,721.8万吨，其中Li₂O达229,442吨。该党坝锂辉石矿已取得采矿权证，当时证载的生产规模为15万吨/年，前期已投入生产。 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众和股份签署协议，推进其重整并增资金鑫矿业；公司与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可有效保障发行人锂盐业务原材料获取，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0,000.00	2022年
厦门海辰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业：储能电池系统 厦门海辰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锂电池核心材料、磷酸铁锂储能电池及系统、磷酸铁锂商用动力电池及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同属锂电池产业链，可以为公司在下游产业链的拓展和合作提供坚实的支持，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该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具有协同发展的关系，符合长期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7,504.95	2022年
Abyssinian Metals Limited	主业：电池金属公司，在苏丹和埃塞俄比亚等非洲国家拥有矿产资源 Abyssinian Metals Limited（以下简称“ABY”）公司是一家注册在澳大利亚的电池金属公司，在苏丹和埃塞俄比亚等非洲国家拥有矿产资源，ABY公司的创始人和核心团队拥有非洲主要矿山开发的丰富经验，核心资产主要为埃塞俄比亚的Kenticha锂矿（持有51%股权）。该投资对发行人锂盐业务将起到重要的资源保障，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具有高度协同性，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1,443.24	2022年
津巴布韦投资11号项目投资	为防止持有的津巴布韦外币货币资金大幅贬值，公司于2024年与HUALONG CONSTRUCTION	1,860.46	2024年

项目	主营业务	金额	投资时点
	PVT LTD 及 Moresite Investments pvt ltd 签订合作协议，共同投资津巴布韦 11 号 wingate 房地产开发项目，项目建成后，公司获取该项目 55%全生命周期收入。 该项目系为防止外币资金大幅贬值的项目投资，属于财务性投资		
合计		58,025.71	

综上，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58,025.71 万元，其中 1,860.46 万元为财务性投资，其他投资项目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9,480.80
预付股权转让款	300.00
预付购房款	5,000.00
预付无形资产及其他	32.17
合计	14,812.96

公司预付工程设备款均为项目所需的正常资本性投入，相关投入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预付股权转让款系与经营相关的股权投资款项，相关投入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预付购房款，系公司预付成都办公楼购房款 5,000 万元，上述预付购房款均系公司办公所需，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预付无形资产，系公司经营相关预付软件购置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2、并进一步说明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首次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经逐项对照相关规定，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即 2025 年 5 月 1 日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具体分析如下：

（1）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2）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况。

（3）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集团财务公司，不存在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的情形。

（4）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

（5）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

（6）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拆借资金的情况。

（7）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委托贷款的情形。

（8）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可随时赎回的固定收益类产品，风险较小、收益波动性较低，不属于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

综上所述，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亦无拟投入财务性投资的相关安排。

二、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查阅木绒锂矿项目和业隆沟（奥伊诺）锂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访谈木绒锂矿项目负责人，了解木绒锂矿实施环境、锂矿开采、选矿、环保治理的主要技术难点及应对措施；

2、查阅碳酸锂相关行业报告，了解市场需求及行业供需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扩产情况，获取发行人锂精矿需求及来源情况，对比外采和自产成本情况，分析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3、查阅发行人和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了解发行人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查阅木绒锂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了解关键参数测算的具体依据；

4、查阅木绒锂矿项目土地已办理完成的相关手续，获取有关部门出具的关于木绒锂矿项目土地办理最新进展的说明；

5、查阅控股股东盛屯集团财务报表及其出具的关于锁定期的承诺，查阅《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要求，查阅A股上市公司定向增发相关案例；

6、访谈木绒锂矿项目负责人，了解木绒锂矿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获取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董事会决议前募投项目投入情况；查阅木绒锂矿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取项目预计转固时间和预计折旧摊销情况；

7、获取发行人财务报表，分析其货币资金、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状况、经营规模及变动趋势，了解发行人借款状况、资本开支安排，分析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及规模的合理性；

8、查阅木绒锂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分析项目资本性支出与非资本性支出的构成情况；

9、查阅了报告期内发行人披露的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审计报告，对可能存在财务性投资的相关会计科目进行了梳理；查阅发行人相关科目明细，分析发行人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相关会计科目的具体构成，分析其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了解各项对外投资的投资时点；了解发行人对外投资的背景、目的、与发行人业务的协同情况及后续安排；了解发行人自董事会决议前六个月起至今是否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木绒锂矿较业隆沟锂矿海拔更低，有效生产时间预计更长，矿体更厚，资源禀赋更优，开采规模更大，上市公司在四川金川县业隆沟（奥伊诺）锂矿运营过程中建立了完整的矿山管理与技术团队，具备实施木绒锂矿项目的人员及技术储备；

2、木绒锂矿项目建设可以提升发行人资源自给率，保障供应链安全，资源禀赋优异，预计生产成本较低，可以增强周期抗风险能力，因此木绒锂矿项目建设具备必要性，产能消化不存在较大风险；

3、发行人最近两年持续亏损具备合理性；募投项目单位价格等参数测算已充分考虑行业周期性对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影响，具备谨慎性；

4、木绒锂矿项目土地已经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将相关农用地、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尚需办理土地出让和供地手续，雅江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依法依规积极推进办理相关土地手续，预计于2026年12月底前办理完成不动产权证书，

用地手续办理不存在重大障碍，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5、盛屯集团认购资金来源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6号》第6-9条的相关规定，股份锁定安排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6、木绒锂矿项目施工前的准备工作已基本完成，截至董事会前公司已累计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27,053.92万元，并已使用自有和自筹资金支付，不存在置换董事会前已投入资金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在建成投产后，公司收入、净利润预计将能够覆盖新增折旧摊销，新增折旧摊销费用预计不会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已就相关事项进行风险提示；

7、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对流动资金需要，有助于优化财务结构，增强盈利能力，发行人本次补充流动资金规模具备合理性；

8、本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向中，资本性支出为371,000.00万元，非资本性支出为159,000.00万元，非资本性支出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30%，未超过30%，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的规定；

9、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不存在类金融业务，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的相关规定；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的情况，亦不存在需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盖章页）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的全部内容，确认本次审核问询函回复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_____

周 祎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钟山

刘永泽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